

培文书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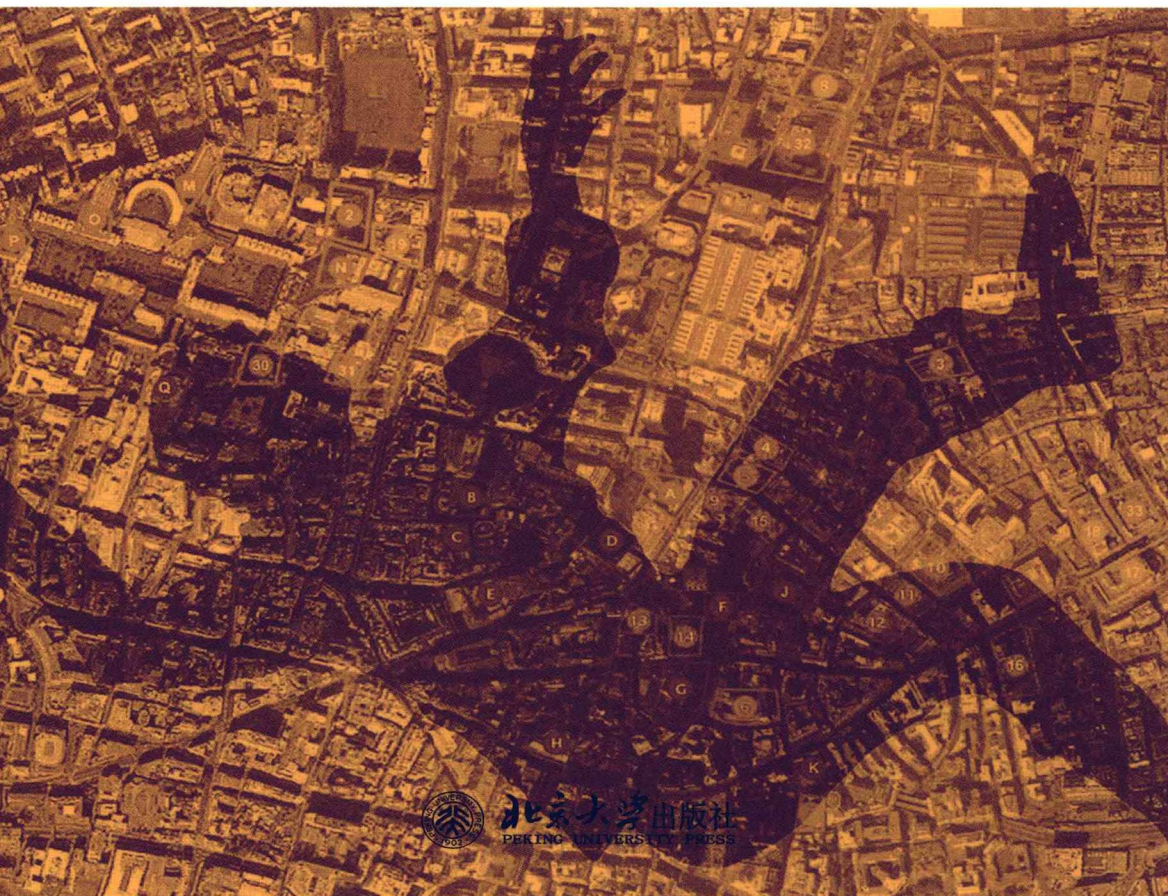
社会科学译丛

每个人都是发展的受害者

# 发展的受害者

Victims of Progress

[美] 约翰·博德利 著 何小荣 谢胜利 李旺旺 译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第三世界 | 世界新思潮

第三世界研究丛书

# 发展的受害者

*Victims of Progress*

THE RISE AND FALL OF DEVELOPMENT THEORY



培文书系 | 社会科学译丛

# 发展的受害者

Victims of Progress

[美] 约翰·博德利 著 何小荣 谢胜利 李旺旺 译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北京市版权局著作权合同登记 图字 01-2010-3922 号

图书在版编目 ( CIP ) 数据

发展的受害者 / (美) 博德利 (Bodley, J.) 著; 何小荣, 谢胜利, 李旺旺译.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11.7

(培文书系·社会科学译丛)

ISBN 978-7-301-19017-3

I. ①发… II. ①博… ②何… ③谢… ④李… III. ①民族人类学—研究 IV. ① Q98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115580 号

Victims of Progress, 5th Edition by John H. Bodley.

© 2008 by AltaMira Press.

English language edition published by AltaMira Press.

Published by agreement with the Rowman & Littlefield Publishing Group through the Chinese Connection Agency, a division of The Yao Enterprise, ILC.

All rights reserved. No part of this publication may be reproduced, stored in a retrieval system, or transmitted in any form or by any means, electronic, mechanical, photocopying, recording, or otherwise, without the prior permission of the publisher.

书 名: 发展的受害者

著作责任者: [美] 约翰·博德利 著 何小荣 谢胜利 李旺旺 译

责任编辑: 徐文宁

标准书号: ISBN 978-7-301-19017-3/C·0677

出版发行: 北京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 205 号 100871

网 址: <http://www.pup.cn> 电子信箱: [pw@pup.pku.edu.cn](mailto:pw@pup.pku.edu.cn)

电 话: 邮购部 62752015 发行部 62750672 编辑部 62750112

出版部 62754962

印刷者: 三河市欣欣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者: 新华书店

720 毫米 × 1092 毫米 16 开本 22 印张 450 千字

2011 年 7 月第 1 版 2011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42.00 元

---

未经许可, 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之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举报电话: 010-62752024 电子信箱: [fd@pup.pku.edu.cn](mailto:fd@pup.pku.edu.cn)

# 序

施帝恩<sup>[1]</sup>

21 世纪伊始，人们不由自主地开始关注一些全球问题，例如气候变化、生物多样性减少，最终则将着眼于我们盲目“前行”（所谓的“发展”或“进步”）带来的极其引人注目的后果。盲目推进发展给人类带来的威胁，似乎是一种程式化的集体性破坏，最后没有人能够长期从中受益，唯一的结果是只有受害者。

与世界上其他国家一样，中国正在面对人口压力、环境破坏、社会不平等及现代化进程中可能出现的其他问题。不管是东方社会还是西方社会，社会主义国家与资本主义国家的发展，都是完全依赖科技进步这一理想化观念。然而，并非所有人都认同这种发展的目标。过去五十年来，许多学者、科学家和社会活动家一直质疑现代化的设想，并对欧洲与北美社会模型的预定霸权颇有微词。其中，早于 20 世纪 50 年代，（这里仅限于人类学界之内）法国人类学家列维－斯特劳斯<sup>[2]</sup>和莱利斯<sup>[3]</sup>都曾批评过作为普遍范畴的发展观念，认为发展只是众多生存模

---

[1] 格罗斯·施帝恩(Gros Stéphane)，人类学博士，现为法国国家科学研究中心研究员，主要研究滇西北少数民族，通晓法语、英语和中文，能够熟练使用独龙语和普通话进行田野调查和学术交流。

[2] 克洛德·列维－斯特劳斯(Claude Lévi-Strauss, 1908—2009)，法国著名社会人类学家、哲学家，法兰西科学院院士，法国结构主义人文学术思潮的主要创始人。20 世纪 30 年代中期，列维－斯特劳斯对亚马逊流域的印第安人部落做了实地调查，后发表《南比克瓦拉部落的家庭生活与社会生活》(1948)、《亲属的基本结构》(1949)、《人种与历史》(1952)、《忧郁的热带》(1955)等重要著作。

[3] 米歇尔·莱利斯(Michel Leiris, 1901—1990)，20 世纪 30 年代初受 Marcel Griaule 邀请加入穿越非洲的考察队，历时两年，回到巴黎后出版了旅行手记《非洲幽灵》(L'Afrique fantôme, 1934)、《人种与文明》(1951)。

式中的一种,应该与世界上其他模式平等以待。美国人类学家萨林斯<sup>[4]</sup>反对人们对前工业社会做出的价值判断趋势,通过大量事例表明,人类早期的采集觅食者,如何限制自身的消费水平,使之符合当时环境与技术的支撑度,从而建立“原初丰裕的社会”。再如,美国生物学家卡逊<sup>[5]</sup>并不迷信科学至上主义,她从生物学角度出发,向人们展示了杀虫剂在促进农产品产量的同时,又是如何污染食品并危及野生动物的,她的研究直接导致美国公众开始关注环境保护。

20世纪60年代,西方国家开始特别关注土著居民的生计和权利问题。在拥护人类学呈现的环境中,人类学家博德利在秘鲁亚马逊流域开始进行自己的人类学研究,他向人们表明:“文明”的传播,仅仅是世界上部分人的选择,是霸权规则的后果。《发展的受害者》直面了许多令人不安的现实,分析了文明世界如何系统地开发并破坏被视为文明核心周边的其他社会及生态系统。

博德利认为,最近一百五十年来,工业化国家对待小规模部落社会的政策与态度,最关心的是如何开发利用控制区内的人力资源与自然资源,并由此决定了全世界小规模部落社会的命运。他写道:“不管是在政治、宗教还是社会哲学方面,这都是与主要强国的大规模文化帝国主义、侵略和剥削有关的不幸记录。”20世纪70年代中期本书首次出版时,博德利就呼吁修改占据主导地位的政府政策。从那时开始,随着土著居民政治组织不断涌现,他承认现在已经有了希望的迹象,尤其是在国际层面来看更是如此。

从本质上来看,博德利的《发展的受害者》,批判了帝国主义、殖民主义征服和资本主义扩张,也批评了(被迫的)政治经济一体化。通过这本书,我们可以了解到工业革命带来的大规模征服及全球体系的产生,怎样导致一系列种族文化灭绝和生态灭绝。人们认为发展(不论是经济发展还是文化发展)是必需的和不可避免的,这本书从根本上质疑了这种公认的智慧,同时质疑了发展的构想与发展过程的概念化之间的本质关系,后者直接决定着土著居民所要承受的政策。另外,本书对于拥护人类学是一个重要贡献,也是近年来应用人类学得到普遍发展一个很好的实证。

[4] 马歇尔·萨林斯:《石器时代经济学》(*Stone Age Economics*, 1972),张经纬、郑少雄、张帆译,北京:三联书店,2009年版。

[5] 蕾切尔·卡逊(Rachel Carson):《寂静的春天》(*Silent Spring*, 1962),吕瑞兰、李长生译,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2007年版。

博德利的研究，突出了对全球现象的综合性批判。在那个时候，土著居民刚刚开始主张自己的权利，后来相继出现了一些组织，如土著事务国际劳工组织（1968），国际生存组织（1969），文化生存组织（1972）。然而，土著居民文化的消失依然被认为是为文明付出的“必然代价”，博德利与其他学者和社会活动家强烈谴责这一观点，坚持认为还有其他可以选择的道路。

博德利写作本书时，西方人类学正在经历深刻的自我反省，日益关注伦理道德问题，但对应用人类学的发展领域也有争议。更重要的是，自从西方启蒙运动以来，既定的思维模式认为能够揭示人类发展的科学规律，博德利的著作对此提出了挑战。根据这种思维，探险家与人类学家“发现”了那些生活在“自然状态”下的人，并认为他们生活在自己的文化界限之外，生活在历史范围之外。<sup>[6]</sup>他们列举实例证明了“野蛮”、“原始”或“未开化”状态的人，并与由所谓的发展推动的“文明”状态加以对比。由于人们错误地认为这些社会还处于原始状态<sup>[7]</sup>，他们不是被迫变迁并适应主流的文化、经济和宗教，就是被宣告为不适合发展的“种族”而消失。

早期人类学家关于土著社会的想法，受到 19 世纪中期的文化和社会进化论的强烈影响。至少，人类学的诞生，部分源于西方人对那些濒临消失的社会与文化“遗迹”的着迷。因此，人类学家（主要是男性白种人）与他们的研究“对象”之间的关系，一直非常矛盾：一方面，他们对于记录与保存当地人的文化生活异常积极；另一方面，他们对于小规模社会遭受的破坏和文化的消失却很被动，认为这是“发展”的必然后果、内在逻辑、不容置疑。一定程度上讲，“抢救式人类学”是进化论的另一面，经常给人这样一种印象：他们之所以努力收集民族志资料，理由在于小规模社会的文化是静止不变和孤立的，因而与西方文化接触后必然会出现文化适应。

对于人类学的这一遗产，博德利的著作从两方面进行了争辩。首先，他超越

[6] J. Fabian. *Time and the Other. How Anthropology Makes its Object*.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83; N. Thomas, *Out of Time. History and Evolution in Anthropological Discourse*. Ann Arbor: University of Michigan Press, 1989.

[7] A. Kuper, *The Invention of Primitive Society. Transformations of an Illusion*. London & New York: Routledge, 1988.

了对人类学进化论根源或多或少已经成为主流的评估,强调其与帝国主义权力的妥协。其次,他提出了最关键的问题,包括人类学家的责任、应用人类学的真正含义及其政治内涵。某种程度上,博德利让我们别无选择:要么与政治家共谋,要么坚定地支持土著居民的选择,捍卫他们的自决权。实际上,这本书对“土著居民人类学”有重要贡献,是对土著居民伦理上的支持和政治上的认可。这本书也强调,如果采用这一视角,目前有关土著居民自治权和环境正义(公正看待发展的权利以及环境法的制订与执行)等问题,虽然各国及国际社会的看法存在差异,但必须消除相互之间的隔阂。

在前四版的不断修订及更新中,博德利展现了一贯的信念与严格的治学态度。在此,既无需我来讨论本书丰富翔实的内容,也无需我去评价本书的分析框架,博德利已经采用他特有的方式重述了非传统的全球历史,我想读者阅读后很快就可以体会到。本书两次提到中国,第一次说印度东北部的民族政策受到中印两国边界的影响,第二次则是对比了苏联与中国的民族政策,因此,我想就人类学普遍关心的一些问题,结合中国民族的历史文化,谈谈自己的看法。

## 一、关于“土著居民”

博德利在本书第四版中使用过一个新概念“文化规模”<sup>[8]</sup>。正如他自己所言,在本书第三版以前,他把部落社会视为政治上保持独立、经济上自给自足的平等实体。然而,用这些特征来描述现代国家之前的世界,似乎继承了人类学的叙述风格,依赖于社会文化发展的特定模式(认为所有社会都遵循从部落到国家这一线性发展模式)及他者的隐喻(想象他者完全不同于自己)。规模的观念使得博德利避开了民族中心主义,而这又是不同发展阶段所暗示的,是“部落”这个称谓本身偶尔表达的含义(尽管目前这个术语往往是居住在多族群国家中的土著居民自我称呼的形式)。此外,这个概念允许根据社会三种不同层次的同心空间进行社会比较:家庭组织型、政治组织型和商业社会,这种方法绕开了习惯上的

[8] 博德利在他的另一本专著中对“文化规模”有详细精辟的论述,参阅:《人类学与当今人类问题》,周云水、史济纯、何小荣译,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10年版。——译者注

传统与现代二分法。

然而,本书给人的主要启示是:社会规模的扩大导致不平等、贫穷和全球环境变迁。这一看法建构了对小规模社会的设想,在结构上与全球规模的社会及消费逻辑正好相对立,关注世界市场经济发展的后果。

在此背景下提出“土著居民”这一概念(作为“部落民”的改称),具有特别重要的意义。从本质上看,这与小规模社会在国际层面自治与自决的特定要求有关。也就是说,这是一个政治概念。正如博德利在本书第五章指出的那样,“从某些方面来讲,使用少数民族或少数族群等称谓,破坏了土著居民要求地方自治的合法主张。”这也是特别令人感兴趣的地方,中国使用的“民族”一词,对于任何翻译者或人类学家来说都是一道难题。

中文里的“民族”一词是一个现代概念,可以追溯到19世纪晚期。这个词来自日语,起初是作为一种文化/种族范畴,20世纪50年代以来,学者们根据社会进化论对其进行重新解释,使得“民族”一词在对华夏文明的重新想象中成为一个关键称谓。“民族”这一术语把各种表述有趣地融合在一起,既可指国家整体的国民这个主群体,如中华民族,也可指官方认可的各个次群体,如汉族、藏族、回族、蒙古族等。因此,将其译成英语时,就会有多种译法,像“nation”,“nationality”,“ethnic group”,“ethnicity”,“minority nationality”,“national minority”等。“民族”就像一个没有所指的符号,或者说得更准确些,这个符号的名称不变,但其内容特征却是多变的,可以表达多种含义。

我这里并不是要辨析民族这个概念,而是要分析“土著居民”这个概念,将其作为全球认同的一种形式<sup>[9]</sup>,用于中国统一多民族国家的语境中。在国际层面上,对联合国和世界银行这样的国际组织来说,“土著”不仅是一个合法的分析概念,而且是身份的表达。因此,土著不仅可以正面替代其他称谓,如“部落”和“族群”,还可以作为一个政治范畴,包括参与从地方、国家斗争到跨国社会运动的群体<sup>[10]</sup>。

[9] R. Niezen, *The Origin of Indigenism, Human Rights and the Politics of Identity*.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03.

[10] M. Hathaway, The Emergence of Indigeneity: Public Intellectual and an Indigenous Space in Southwest China, *Cultural Anthropology* 25—2 (2010): 301—333.

就像将“民族”一词译成英文会遇到困难一样,寻找与“indigenous people”(“土著居民”)对等的汉语词汇,也不仅仅是一个可译性问题。我在研究滇西北独龙族文化时曾提到“族名政治”<sup>[11]</sup>,这里还要再次面对“正名”的问题。在中国,进行民族识别,是为了确定每个民族的成分,让少数民族充分行使代表权,并实行民族区域自治和政治一体化。然而,撇开正名这一面,单就“民族”与“土著居民”等概念的构思与实行而言,对作为非西方人类学的中国人类学异常重要,对非汉族为中心的中国人类学同样很重要。

博德利的著作综合分析了世界各地的案例,描述了西方文明如何对付周边社会:不仅是地理空间上远离中心的遥远地区,而且是与基本的社会文化存在很大差异的地域。相比之下,中国有其自身文明特点,文明从中心向边缘传播,逐渐将“熟番”同化,再扩展到更加偏远的“生番”。在此意义上,中国一直以来都有一个文化中心,执行自身的“教化工程”<sup>[12]</sup>,中华帝国时期的儒家传统及新中国成立后的马克思主义,促使整个社会发生大规模转化,形成同一标准化体系。在成为西方帝国主义强国的目标后,中国逐步形成重复表象的文化中心和阶序中心,与其他文化和阶序中心相对立而存在。因此,内圈、中间圈和外圈的相互关系,可与中国“多元一体”的现代概念相连,实际上,在这方面人类学能够做出自己的贡献。<sup>[13]</sup>由此带来的问题就是:如何在国家、文化、文明和普遍性等概念中,重新思考当代的政治原则及其合法性。

在中国,不管如何理解和阐述“土著居民”这一标签,如果认可其超出国家赋予的权利,就仍会带来争议。为此,分析近年来民间团体和学术界对这一概念“本土化”的方式,是一件饶有兴味的事。

正如博德利所言,中国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是面向“自我治理”的一种努力。市场扩张、工业化和现代化,并未导致族群与文化的同质化。相反,中国现

[11] S. Gros, *The Politics of Names: The Identification of the Dulong of Northwest Yunnan (China)*, *China Information* 18-2 (2004): 275-302, 周云水译:《族名政治:云南西北部独龙族的识别》,《世界民族》2010年第4期,第68-77页。

[12] S. Harrell (ed.), *Cultural Encounters on China's Ethnic Frontiers*. Seattle: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Press, 1995.

[13] 王铭铭:《中间圈——“藏彝走廊”与人类学的再构思》,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8年版。

阶段呈现出族群的复兴及社会文化的分化现象。然而，实际上，经济发展并未带来权力下放。在这样的背景下，少数民族区域自治和扶持少数民族发展并反对歧视的政策，该如何发挥作用才能减小目前发展的不均衡，消除潜在的冲突根源，将是值得思考的问题。

## 二、关于人类动物园

博德利在第五版新增的前言中追溯了本书修订的历史，第一版放在第九章的内容“种族文化灭绝的替代选择”，到了第二版就删掉了，这是因为自 20 世纪 80 年代开始，土著居民为争取自己的权益不断斗争。随着 1982 年土著居民劳工组织宣告成立并得到联合国的承认，“第四世界”（泛指贫穷、非工业化、处于边缘化的国家）得到越来越多的关注。因此，博德利在修订时添加了一章，强调土著居民开始积极参与面向“自决权”的政治斗争（“土著居民自决权斗争的复兴”）。原来第九章的部分内容改编后放入这一版第二章，三十多年前写的那篇文章则作为附录放在书末。尽管 20 世纪 70 年代以来，全世界土著居民的政治地位已经发生了较大改变，但在考虑发展的替代方式时，本书附录“人类动物园、生物博物馆和真实的人”依然具有很强的关联性。

人们经常认为土著居民的文化是静态的，认为文化接触必然会让他们适应主流文化。实际上，这是他们拥抱现代世界所要付出的代价。其他发展策略则重在促进整合，作为政治与经济的一体化，而且更加尊重文化的多样性。然而，用博德利的话来说，“将这种整合加以合理化的根本，还是大家熟悉的民族优越感这一假想，认为发展一定会给所有人带来一定程度的改善”。可替代发展模式早已存在，甚至有了建立保护区的想法，即将“土著居民”保护起来使其免受外部世界的影响。

本书第十二章博德利对“保护”的讨论，让人兴奋。他向读者呈现了三条通向文化自治的道路：科学保护主义者旨在保护小规模文化，避免民族志资料快速消亡；人道主义保护者认为，只有将“土著居民”单独隔离，才能使其免遭破坏；环境保护主义者则认为，既要保护小规模文化，也要保护他们的自然环境。然而，这些从不同角度切入现实的由“理想保护主义者”发起的运动却陷入困境，被指

责采用了“人类动物园”的方法，无视变迁的必然性。

“人类动物园”这一表述可以追溯到很久以前，首先是在 19 世纪末 20 世纪初的欧美国家，从动物学视角来公开展示人种。<sup>[14]</sup> 人类动物园的产生与发展，依赖三个相互关联的过程：对他者的社会想象；有关人类种族与文化差异的科学理论；殖民帝国的扩张。例如，1877—1912 年间，法国巴黎驯化动物园举办了将近三十场人种展览会。为了取悦都市里的白人，展览会展示了殖民地与其他地方“自然、奇异或野蛮”的人。1931 年的巴黎殖民地博览会举办得异常成功，六个月内有三千四百万人参观。

值得注意的是，这些展览给当代留下了一些遗产。在中国，所谓的“民族村”主题公园，有时也呈现了“人类动物园”的新特点。作为旅游观光的对象，他们必须显示出有中国特色丰富多彩的“民族团结”形象。这种展示和文化多样性的商品化，依赖于有选择地保留与扬弃少数民族文化。这种源于较早时候的人类差异展示形式，虽与早期歧视性展示有所不同，但仍揭示了内部文化多样性的一种特殊话语，以及对此多样性开展的科学探讨。

与族群内部差异的旅游消费主义相反，博德利指出了土著居民提倡的另一种趋势：让那些仍在自治的社会“积极地逃避”。博德利提到了联合国、土著居民组织和得到政府认可居住在亚马逊流域的一些群体的“自愿隔离”。<sup>[15]</sup> 这使我们想起斯科特对东南亚高地历史的研究，他认为左米亚（Zomia）地区的居民实施了“逃避策略”。按照斯科特的说法，这些邻近中国的山区地带是现代国家出现之前的避难区。<sup>[16]</sup> 他把这个穷乡僻壤描述为逃避国家的地方，人们在此想方设法避开接触外界。按照他的叙述与分析，抵抗与逃难重新构成部落民的特征，并以此反对“暴虐”的国家。不过，其他人对当代兼并形式的研究表明，国家并非一项连贯统一的工程，少数民族也不是一个单一实体。

[14] N. Bancel et al. *Zoos humains. Aux temps des exhibitions humaines*. Paris: La Découverte-Poche, 2004; P. Blanchard et al. *Human Zoos. Science and Spectacle in the Age of Colonial Empires*. Liverpool: Liverpool University Press, 2008.

[15] <http://www.un.org/chinese/events/tenstories/06/print.asp?storyID=200>.

[16] J. Scott, *The Art of Not Being Governed: An Anarchist History of Upland Southeast Asia*.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2009.

在整个生物圈保护区的发展过程中,出现了新的合并方式。博德利强调土著群体与环保主义者往往会结成联盟,以便达成一致目标:保护生计方式、领土完整性和生态系统。非常有趣的是,在中国同样可以看到“土著居民”的活动与环保主义运动有联系。<sup>[17]</sup>然而,在中国悠久的历史中,这种趋同性还是存在矛盾,其中包括国家为了经济利益提取资源的行为。

### 三、关于“增长”和文化、生物的多样性

具有讽刺意味的是,经济过程的多样化日益侵蚀文化与自然领域的多样性。其后果则是对知识技能、物种和栖息地等未来所需潜在资源的破坏。

人们为了制造国家宏伟的感觉,往往会关注过去和“遗产”。遗产这一概念可以跨越国界,“世界遗产”已经成为集体记忆的一般性概念。不过,人们通常更多关注的是有形遗产,而非无形的遗产,世界上大部分文化并没有建筑物之类物质的文明来界定,因而出现了“非物质文化遗产”这一概念,可以用来克服长期以来对此类文化的不平等对待。保护传统行为与知识的呼吁,似与对当今全球和国家层面上减少生物多样性流失率的关注同步。

然而,自相矛盾的是,一些政府的政策却是为了保护“资源”和“自然”免遭当地人过度利用。在亚洲一些地方,有关游耕是否破坏环境的争论,就是一个很好的实例。由于自然保护区设立得越来越多,维持保护区内人们的生活方式与保护自然物种两者之间,也就发生了冲突。这表明,生物文化遗产和地方社区传统生活方式都是关键问题。

总的来说,日益关注遗产,不应成为哀叹过去的一个发泄口,而应从历史角度反思性地看待我们的来源和经历的过程,以及我们对未来走向的选择。尽管关于全球化、知识框架和行为方式的多样性,我们已经谈了很多,但实际上我们正在面临一个对话和相互尊重的时代。

在中国,胡锦涛总书记提出了“科学发展观”,大力倡导建设“和谐社会”。

---

[17] M. Hathaway, The Emergence of Indigeneity: Public Intellectual and an Indigenous Space in Southwest China, *Cultural Anthropology* 25-2 (2010): 301-333.

这就要求在维持发展增长的同时，需要有效地解决一系列社会问题，如贫富差距不断增大和环境退化日益加剧。

博德利在《发展的受害者》中提出了一个具有挑战性的看法：如何思考全球范围内文化多样性和环境保护这一核心问题？从国家如何处理权利问题到文化与政治自决，博德利对这些问题都有论述并指出其国际意义。博德利提示我们要改变原来的设想，不要认为发展是最重要和最为积极必要的事情。由于科学突飞猛进，我们相信这个世界已经不可逆转地发生了变化，我们永远也不可能再回到老祖宗那里去。然而，现代性实实在在是一个信心的问题。我们该如何对现代性进行根本的批判，又该如何在知识与科学理念方面考虑社会进步呢？最终，博德利给我们提出了这样一个问题：是否可以设想一个“和谐社会”，优先考虑土著居民的生计，而不是单纯为了发展增长而丢弃可持续性？

2011年3月15日

法国国家科学研究中心

喜马拉雅研究所

# 前言与致谢

文化变迁、现代化及经济发展，对全世界部落社会及土著居民产生了巨大影响，对于那些重点关注这三个方面内容的课程来说，本书值得一读。多年来，本书一直被普通人类学与文化人类学课程用作教材，授课教师希望学生们就本书的话题进行深入探讨。本书对有争议的问题持续地提出了独特的看法，它们通常会引发激烈争辩。本书论点清晰，材料丰富，文献充足，有助于促进课堂讨论，激励学生进一步深入阅读。

本书认为，在 20 世纪 70 年代土著居民的政治组织出现之前，政府的政策和态度是决定小规模部落社会命运的主要因素。本书还认为，世界各地政府过去大多关注如何提高辖区内人力与自然资源开发效率，现在依然如此。

本书考察并证明了 1830 年以来部落社会与工业国家之间互动的普遍规律。不管是在政治、宗教还是社会哲学方面，这都是与主要强国的大规模文化帝国主义、侵略和剥削有关的不幸记录。尽管公然的种族灭绝政策已经相对较少，但由于工业强国比二百年前扩大了很多，它们对待土著居民的政策，以及种族灭绝的动机并未发生多大变化。不过，当前也出现了许多迹象，让人对未来抱有希望，从国际层面来看尤其如此。

## 一、本书的简要历史

本书第一版写于 1972—1974 年，在战后去殖民地化与经济发展时期，国家或国际政策中仍然存在对土著居民的种族文化灭绝倾向，本书就是对此进行的学术批评。实际上，20 世纪 60 年代之前，这些政策一直没有受到人类学家的

挑战。1964—1969年，我在秘鲁亚马逊流域的阿沙尼卡（Asháninka，即坎帕，Campa）进行调查，其间的田野工作使我深信，土著居民面对全球组织文化的推进并非不可避免地一定要消失。他们需要的仅仅是有机会去保卫资源，使其免遭外来者侵占，这需要政府的政策发生根本性转变——按照人类学家概念化发展过程的方法。基于对阿沙尼卡的研究，我以“亚马逊流域的部落幸存者”为题，向同事发表了一份倡议书，并首次提出了我对这些问题的看法，之后又将其作为土著事务国际工作小组（International Work Group for Indigenous Affairs, IWGIA）的年度公文初次出版，这要感谢后来成为IWGIA主管的赫尔格·克勒凡（Helge Kleivan）的鼓励。在索尔·塔克斯（Sol Tax）的敦促下，我又写了“种族文化灭绝的替代选择：人类动物园、生物博物馆和真实的人”，作为1973年在芝加哥举办的国际人类学与民族学联合会第九届世界人类学大会（ICAES）的主题发言。这篇演讲呼吁对土著居民实行“文化自治”政策，其内容部分出现在本书前几版第二章，还有一部分出现在第一版第九章，到这一版时已经改为附录，供读者参考。这份演讲稿后被收入世界人类学大会两卷本（1977，1978）的会议记录。1978年，在克勒凡的安排下，我在丹麦和挪威遇到了激进的人类学家（包括IWGIA的诸多创始人），并在大学里发表了一系列演讲，逐步形成了本书对土著居民问题的看法。

1982年本书第二版发行，反映了20世纪70年代整个世界土著居民剧烈和前所未有的政治运动。1980年，我成为哥本哈根IWGIA总部客座研究员，在那里很容易看到许多国际行动。在第二版中，我用“自决的复苏”替换了原来第九章“种族灭绝的替代选择”，用来描述土著居民在自身政治斗争中的主体性。我还添加了与支持土著居民有关的最后一个新章节，讨论学者与行动主义者关于政策问题的争论。1976年与1977年，我在秘鲁亚马逊流域展开新的田野工作，说明了对秘鲁希皮博（Shipibo）印第安人来说，发展压力如何造成乱砍滥伐和资源枯竭。

1990年本书发行第三版，记录了整个世界土著居民在20世纪80年代获得越来越多的利益，这部分材料基于笔者对阿拉斯加尤皮克人（Yupik）、菲律宾伊富高人（Ifugao）及澳洲北部原住民居住区的简短访问。这一版也反映了人类学家与发展规划人员关于土著居民政策的持续争辩。20世纪80年代，笔者在瑞典

大学和包括阿拉斯加大学在内的美国许多校园中就土著居民及其发展做过演讲，这些经历进一步影响了本书第三版。1983 年本书德文版出版，引起欧洲人对土著居民问题的争辩。

1986 年，我应邀参加塔萨代族 (Tasaday) 委员会，在马尼拉听到了许多感兴趣的证据，表明塔萨代族在 1971 年被外界发现时并非孤立的石器时代穴居人。之后，我在第三版中以塔萨代族为例，来说明他们是基于政治目的被迫强制称呼为原始主义的实例，而不是像前几版中所说的积极逃避接触的实例。

1983 年，我批评了世界银行有关土著居民的立场声明，当时罗伯特·古德兰 (Robert Goodland) 发表了一份报告《部落民与经济发展：人类生态的考虑》(1982)。世界银行似乎倡导我提出的文化自治方法，但在定义自治权时却认为，面对国家基金发展项目，土著居民保护部落资源的力度非常脆弱。1983 年，我在两次国际会议上做出个人评论，一次是在佩斯召开的澳大利亚与新西兰科学促进联合会，另一次是在英属哥伦比亚温哥华召开的第 11 届 ICAES 大会。在华盛顿特区举行的世界银行听证会上，我也提出过这一批评。本书第三版第十章对此有所讨论，我的全部评论收入《部落民与发展问题：全球视角》(1988) 一书。1984 年，在纽约举行的美国科学促进协会年会中，我应邀组织了一次座谈会“人类学与世界秩序的形成：拉美小规模自治文化的地位”。这次会议为委内瑞拉人类学家希门尼斯 (Nelly Arvelo de Jimenez) 提供了一个论坛，讨论亚诺马米人 (Yanomami) 的保留圈计划。

随后，我进一步讨论了环境保护主义者与土著居民进行联合的可能性。19 世纪 80 年代，环境保护主义者有时不加鉴别地把土著居民描述为超人或“生态上高贵的野蛮人”，推举他们为履行生态责任的典范。我强调，土著居民并非十全十美的人类，既能享有完美的健康，又能与自然环境完全和谐相处。我还指出，大部分将要成为保留状态的地方都有保存的价值，恰恰是因为土著居民利用和维护着这些地方，这一事实充分说明了生态优势。我承认，正如人类学家埃德 (James Eder, 1987) 指出的那样，个别土著居民从不利的发展中得到了利益甚至受到鼓励。但真正的问题是，伴随发展而来的是资源日益枯竭，大量政治决定鼓励外来者首先开发部落土地。我注意到政策问题处于危急关头，并涉及关键的人权问题，因此我在第三版重写了最后一章，其内容来自我提交 1988 年美国人